

怀来县自然资源部门

2024 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河北省省级预算公开办法》规定，现将怀来县自然资源部门 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如下：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部门职责：

（一）履行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森林、草原、湿地、水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

（二）负责全县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

（三）负责全县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

（四）负责全县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

（五）负责全县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

（六）负责建立全县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

（七）负责统筹全县国土空间生态修复。

（八）负责组织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

（九）负责管理全县地质勘查行业和地质工作。

（十）负责地质灾害预防和治理。

（十一）负责全县矿产资源管理工作。

（十二）组织编制本县国土空间规划、分区规划、控制性详细规划、重点地区修建性详细规划，并进行定期评估和动态维护。

（十三）组织研究本县城乡空间发展战略，协调、规划城乡空间资源配置。

（十四）负责规划区范围内各建设用地地块规划条件的确定工作。

（十五）负责全县规划地理信息系统及空间数据库的建设与管理。

（十六）负责规划编制与管理中的公示、听证等公众参与工作。

（十七）负责全县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工作。

(十八) 推动全县自然资源和规划领域科技发展。

(十九) 开展全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国际合作。

(二十) 查处全县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违法案件。

部门机构设置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单位规格	经费保障形式
怀来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行政	正科级	财政拨款（行政）

二、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我部门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制度，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

1、收入说明

反应本部门当年全部收入。2024 年预算收入 11304.9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204.97 万元，基金预算收入 9100 万元。

2、支出说明

收支预算总表支出栏、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表按经济分类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制，反映怀来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部门预算中支出预算的总体情况。2024 年部门支出预算为 11304.9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83.97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 572.77 万元和日常公用经费 111.2 万元；项目支出 10621 万元，主要为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2600 万元，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6500 万元等。

3、比上年增减情况

2024 年，部门预算收支安排 11304.97 万元，较上年增加 584.8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减少 168.12 万元，主要是减少了人员经费；项目支出增加了 753 万元，主要是由于增加了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4 年，我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共计安排 111.2 万元，主要用于保证机关正常运转的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日常维修费、办公楼物业管理费、公务车运行维护费

等支出。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024年，怀来县自然资源部门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安排4.2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4.2万元，三公经费无增减变化，主要是节约开支，保持三公经费的稳定状态。

五、绩效预算信息

总体绩效目标：2024年,我局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切实把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转化为推动地方改革发展的实际成果，紧紧围绕推进首都两区建设、京津冀协同发展、京张体育文化旅游带建设、疫情防控、乡村振兴、基层治理等重点任务，保投资、保项目、保发展，谋实谋细重点工作、同心同向担当实干、不折不扣贯彻落实，奋力开创我县自然资源工作新局面

职责分类绩效目标：

（一）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强化党建引领，完善制度规范，严规矩、抓落实，把开展深化纠正“四风”与强化思想政治引领相结合，与推动项目快审批、快落地、快建设相结合，与解决群众实际问题相结合，形成作风整治与各项重点工作互促共进的生动局面。

（二）严格落实“三区三线”划定工作要求，加强项目选址引导，深化与住建部中规院合作，全面优化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县城建设规划以及其他控制性详规。2024年年中完成总体规划上报审批工作。2024年年初启动规划

编制工作，2024年年底完成规划上报审批工作。坚持布局集中、用地集约、工业集聚原则，推动工业项目向园区集中、集聚发展，加快批而未供和闲置土地处置，推动高效集约节约利用土地。

（三）对照全县2024年谋划重点项目，多措并举保障重点项目用地征收，全力以赴、密切配合，带头抓棘手问题的解决，带头抓复杂矛盾的破解，着力解决土地征收过程中的突出问题，推进项目落地。

（四）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按照年初制定的土地供应计划，完成土地出让、划拨供应工作，优先保障国家重点工程、重大民生工程以及省、市重点项目的用地需求，提高建设用地审批效率。

（五）按照市局下达的任务完成批而未供和闲置土地处置工作，打造节约利用土地的示范点，立足产业，积极探索新型的供需方式以及合理的土地管制方式，最大潜力的激发好每一寸土地的价值。

（六）完成怀来县2023年土地整治（占补平衡）项目工作，实现补充耕地占补平衡任务2000至3000亩，促进生态环境的恢复和改善，使土地资源得到可持续性发展，真正实现保护耕地和粮食安全的长远目标。

（七）落实耕地保护政策，加强耕地流出排查整改，恢复耕种条件，成立县级工作领导小组，根据印发的工作实施方案，对全县耕地流出图斑恢复整改，达到耕种条件。

（八）加快沙城镇第五小学、府西小学、沙城中学二期、大黄庄污水厂等民生项目手续办理工作，推动不动产登记中心“一窗受理”平台建设，开启“互联网+不动产登记”的新工作模式，推动“交房即交证”服务，积极化解“办证难”问题。

（九）依托自然资源部土地监测监管系统，依据土地出让合同中明确的相关约定，实行动态监管，竣工销号管理，强化土地的供后监管，督促用地单位尽快开竣工。实现土地利用“事前、事中、事后”，全方位跟踪服务与长效管理。

(十) 做好卫片执法图斑核查，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加强部门执法协作，推动落实自然资源执法监管共同责任机制。按照上级要求，及时准确的进行系统填报，并督促乡镇对违法图斑进行整改。

(十一) 加强农村乱占耕地建房整治工作，对农村乱占耕地建房实行分步整治、分类处置，重点整治强占多占、非法出售等恶意占用耕地建房行为，保障农民合理建房需求。通过前期排查，共确定 586 个整改任务，在 2023 年年底前完成全部整改任务。

(十二) 严厉打击非法采矿专项行动，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实现矿产违法违规问题“动态清零”，健全矿产“全链条”管理长效机制，确保矿山综合治理、扫黑除恶斗争暨自然资源领域整治取得实效。深度开展扫黑除恶，严厉打击借生态修复等进行私挖盗采的违法行为。加大巡查力度，严肃查处各类私挖盗采、非法采矿，该移交司法部门的，依法依规查处、移交到位。(责任股室：执法股)

(十三)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完善工作制度和运行机制，细化工作目标和推进举措，确保全年各项工作任务落实到实处、取得实效，为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做出积极贡献。按照年初制定的工作计划和抽查方案，并将抽查结果通过平台公开公示。按照“谁主管、谁监管”的原则，各业务科室为相应随机抽查事项的责任科室，按照我局实施细则要求程序开展抽查监管，完成公开公示，并最终形成总结报告。

(十四) 加强推动绿色矿山管理，加强联动，积极推动矿山整合重组；积极与省市对接，加快推进地热采矿权出让和办理许可证工作进度。

三、工作保障措施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统领，认真践行新发展理念，抢抓三大机遇，坚定走好“生态第一、创新引领、跨越赶超 ” 新路，打好“五大攻坚战”，紧紧围绕我县“一湖三圈”空间布局和“2+1 ” 绿色主导产业发展战略，创新工作方法，提升工作效率，保障土地要素供给。

(一)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省市县委全会精神，充分认识新时代全面从严治党的重要性和艰巨性加强政治建设，担起发展责任，彻底转变作风，建好“纪律队伍”，以强烈的政治担当落实全面从严治党。

(二)科学合理编制国土空间规划。以列为“省编制下轮规划试点县”为契机，充分结合县域经济发展和培育壮大战略性新兴产业项目需求，与相关部门协调联动，科学编制以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乡建设规划、产业发展规划、生态红线保护等“多规合一”规划，为全县城乡一体化建设和产业发展奠定基础。

(三)集中有限资源，保障项目供地。调整思路，采取“反规划”的方式科学规划，推进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政策落实，落实土地征收及项目供地，为腾讯等重点发展的航空航天产业、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提供强有力的用地保障。

(四)落实耕地保护政策，持续推进补充耕地占补平衡项目落实。落实严格耕地政策，确保上级下达的耕地保有量不少于 30 万亩、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少于 27.48 万亩的保护任务。

(五)推进矿山生态修复。

(六)规范地热水管理。一是加大监督力度。由县国土、水务部门负责加大联合巡查力度，严厉打击无证取水等行为。同时，对已关停的地热水井进行“回头看”。二是做好信访稳控。持续做好政策解释有关工作，保持对重点企业和人群的稳控。三是健全保护和开发机制。

(七)加强不动产窗口管理联合住建、税务等部门推动资源整合，实现窗受理，并行办理”，切实做到提质增效、便民利民。

部门职责及工作活动绩效目标指标：

2024 年, 我局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切实把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转化为推动地方改革发展的实际成果，紧紧围绕推进首都两区建设、京津冀协同发展、京张体育文化旅游带建设、疫情防控、乡村振兴、基层治理等重点任务，保投资、保项目、保发展，谋实谋细重点工作、同心同向担当实干、不折不扣贯彻落实，奋力开创我县自然资源工作新局面。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4 年，我部门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854.55 万元。具体内容见下表。

部门政府采购预算

324 怀来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单位：万元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品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2024 年预留中小微企业份额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核拨	单位资金	上年结转结余	
合 计							854.55	200.00	654.55					854.55
怀来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小计							854.55	200.00	654.55					854.55
怀财字[2024]7号 土地出让业务	2600.00	其他办公设备	A02029900	1	1	109.55	109.55		109.55					109.55

324 怀来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单位：万元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品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2024 年 预留中 小微企 业份额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	基金预 算拨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拨 款	财政专 户核拨	单位 资金	上年结 转结余	
怀财字[2024]7号 土地出让业务	2600.00	其他服务	C99000000	1	1	545.00	545.00		545.00					545.00
怀财字【2024】7号. 建设自然资源智能监管平台资金	200.00	初等教育服务	C02020000	1	1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注：同一采购目录序号的物品，其单价会因配置规格不同而变动，均符合资产配置标准。涉密采购事项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七、国有资产信息

我部门上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 2579.59 万元（详见下表），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总额为 109.55 万元，主要为计算机、通用设备、空调、家具用具等，已列入政府采购预算，详见政府采购预算表。

怀来县自然资源部门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截止时间：2023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数量	价值（金额单位：万元）
资产总额	--	2731.34
1、房屋（平方米）	10093.48	1884.72
其中：办公用房（平方米）	2527.14	1149.99
2、车辆（台、辆）	2	18.97
3、设备	-	635.91
4、其他固定资产	--	191.74

八、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租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4、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5、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6、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7、“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8、机关运行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9、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10、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我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